



主编◎王蒙



分卷主编◎林建法



# 2012中国最佳 中篇小说

① 辽宁人民出版社



2012

# 中国最佳中篇小说

主编◎王蒙 分卷主编◎林建法

© 林建法 2013

图书在版编目 ( CIP ) 数据

2012 中国最佳中篇小说 / 林建法主编. — 沈阳 :  
辽宁人民出版社, 2013. 1

(太阳鸟文学年选 / 王蒙主编)

ISBN 978-7-205-07530-9

I. ①2… II. ①林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  
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293978 号

---

出版发行: 辽宁人民出版社

地址: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: 110003

电话: 024-23284321 (邮 购) 024-23284324 (发行部)

传真: 024-23284191 (发行部) 024-23284304 (办公室)

<http://www.lnpublish.com.cn>

印 刷: 沈阳市新友印刷有限公司

幅面尺寸: 170mm×240mm

印 张: 24.5

字 数: 411 千字

出版时间: 2013 年 1 月第 1 版

印刷时间: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陶 然

封面设计: 丁末末

版式设计: 王珏菲

责任校对: 于凤华

书 号: ISBN 978-7-205-07530-9

---

定 价: 39.00 元

法律顾问: 陈光 咨询电话: 13940289230

# 太阳鸟文学年选

## 编辑委员会

主 编 王 蒙

执行主编 林建法

编 委 林 非 叶延滨 王得后

张东平 孙 郁

### 分卷主编

散 文 卷 王必胜 潘凯雄

随 笔 卷 潘凯雄 王必胜

杂 文 卷 王乾荣

诗 歌 卷 宗仁发

中篇小说卷 林建法

短篇小说卷 林建法

长篇小说卷 林建法

## 序

# 我们的乡野间巷生活在运行

敬文东

同宫廷官衙和江湖山林相比，中国的乡野间巷向来都是故事的集散地，是生活细节的稠密地带，也是小说最乐于聚焦的地方；它以其对事情超凡的生产能力，诱拐了小说的热情，激发了小说的动力，鼓励小说努力赢取自己的勃勃生机。收在本集中的《贴身人》（王手）、《北京邻居》（荆永鸣）、《哭泣事件》（陈集益）、《岁月有痕》（尤凤伟）、《喧嚣背后的角落》（彭小莲），刚好是对乡野间巷的正确呼应，是对乡野间巷的鞠躬致敬。作为政府机关的临时工，崔子节（《贴身人》）拥有一份远低于地平线的卑微心愿：像常人一样，他也想通过对领导的细心照顾，对领导实施心理按摩术，换取正式公务员的身份，将给他带来屈辱的“临时”二字彻底抹去，以至于不惜利用领导的瑕疵和弱点；从内蒙古来京城经营小饭馆的“我”（《北京邻居》），为租房费尽心力，更为如何同大杂院里的北京邻居打交道苦心孤诣、百般小心，但也由此见证了皇城根普通市民嘈杂、卑微甚至无助的胡同生涯，以及只能集体使用公厕的大杂院生活，而公厕是北京四合院的隐疾和暗疮；因为村子里要接待来自京城的老将军，因为“父亲”不被允许给老将军打麻糍（一种小食品）委屈得哭了起来（《哭泣事件》），短暂的哭泣居然出人意料地引起轩然大波，将一个家庭扯进了旷日持久的、向政府“讨说法”的活动之中，以至于“父亲”绝望之余不知所终；姜承先（《岁月有痕》）拒绝自己的前领导、他大半生灾祸的制造者和赐予者进屋小坐，让失望的前领导在回家路上不慎摔倒而中风，他因此整天为对方有可能提起的诉讼殚精竭虑、夜不能寐；一对夫妇（丈夫是盲人）开了一家按摩店，来这里享受按摩的人五花八门，经由他们在这个小小空间中的语言性表演，却让上海滩的市民们难言的生活嘴脸暴露无遗（《喧嚣背后的角落》）……

生活本身无所谓善恶，它的致命之处和令人难以忍受之处仅仅是平庸。正是这一点，跟作为空间形象的乡野间巷恰相对仗，跟慢节律的时间形式正相吻合：它标定了小说内外一切人等的界限，让他们不能超越自己框定的范围，只能在乡野间巷之中，享用他们需要“低保”才能勉强维持下去的生

活。它让他们曾经试图飞翔的想象，早就从天空回到地面。平庸的生活是想象力的天敌；平庸在本质上，只允许芸芸众生贫弱的想象力停留在对他们卑微身份的解除上，那是高于地平线仅仅五毫米的渴望。在上述5部小说中，连主人公们犯下的错误都是平庸的，更不要说罪恶；而让平庸呱呱坠地的，是人与人之间的难以沟通，是人与人之间广泛的误解，因为“每个人的心都是一个被围困的岛屿，孤立无援”（格非语）。“难以沟通”和“误解”构成了生活中难以克服的障碍；障碍趁机成全了小说叙事的内驱力；内驱力则促使5部小说的作者将主人公们令人窒息的生活给呈现出来。主人公们游走于乡野或闾巷，满怀焦虑，紧皱着眉头，却始终没有弄明白，他们能在作者的笔下或键盘上得以诞生，仅仅是因为他们受制于生活本身固有的平庸特性。

谣言或流言广泛出没于乡野闾巷，不断探出自己的小脑袋：它需要彰显其端部和凛凛威风；谣言或流言不仅是平庸特性的组成部分，有时候，也是小说叙事得以成立的零部件。“父亲”的“哭泣事件”在村民们添油加醋的言说中，被窃窃私语地无限放大，被嘈嘈杂杂地过度阐释；小说则在对过度阐释本身的描述中，一步步将令人心焦的情节给描摹下来，让小说显得既自然、直白，也把乡野闾巷之生活的平庸特性完好地呈现出来。李林燕大学时代在一次诗歌会议上，将处子之身，献给了一位旅美中国诗人，那个以诗歌名义四处猎艳的国际诗歌流氓。她幻想着这个男人能将她从吕梁山区一所乡村中学接到美国去生活。但她因为不懂得“秘密是言语的封条”〔梭伦（Solon）语〕的深刻含义，把这件事情告诉了一位女同事，女同事则将这个秘密转手泄漏给其他人。从此，李林燕被全校师生一致当作怪物来看待（孙频《祛魅》）。她的悲剧人生，一半来自对生活不切实际的幻想，对诗歌不计代价的痴迷，一半来自流言的叙事性功效。对流言本身的描摹，成全了小说创作；流言的叙事性功效，则促成了李林燕的悲剧人生，让她最终成为一名杀人犯——但连这样的悲剧人生也是平庸的，甚至承担不起必要的叹息和眼泪。前领导摔倒、中风事件，在邻居们口口相传中被无限放大，促成了姜承先的唉声叹气和内心焦虑，促成了整个姜家的巨变。在小说结束时，焦虑仍处于可持续性发展之中：流言或谣言让读者读完小说后，仍然对它拥有的叙事学功能满怀期待——官司会打吗？姜承先会赢得官司吗？群众将对官司采取何种姿势的传言？乡野闾巷中满是这种言语性、声音性的子弹，它射中了主人公的命运，修改了主人公的人生走向，也滋补了小说的叙事能力。

平庸的生活有时候倾向于激发邪恶之心的产生，但邪恶之心并不外在于生活的平庸特性：它本身就是对平庸的绝佳证明，更是平庸用以突出自身的极端形式。一个颇有姿色的年轻尼姑在“文革”中被“红卫兵”或“造反

派”强制还俗，在不义的世界里，遭到过包括强奸在内的种种屈辱，却始终卑微而满怀善意地活着。她发现，善意不仅没有给她带来境遇上的好转，让她获得善意的回报，还给关心她的人捎去了灾难。梦醒之后，她开始以恶意的行为，小幅度、小尺寸地报复社会，最后在无望的挣扎中痛苦地死去（姚鄂梅《在人间》）。但跟李林燕一样，她的悲剧人生仅仅是对平庸生活的正确呼应，谈不上任何创造性，只因为乡野间巷是一个“无边的苦海”（a sea of troubles）；而被乡野间巷散养和圈养的子民，仅仅是一些生活在“社会垃圾堆上的人”[博·赫拉巴尔（Bohumil Hrabal）语]。至于为了拆迁一座具有文物性质的建筑物以利于房地产开发，“我”接受公司任务，四处寻找证据否定建筑物的文物性质（范小青《高楼万丈平地起》），在所谓“转型阶段”的中国，更是了无新意。从修建高楼大厦的过程中，敲诈充满金钱意味的快感，是所有奸商都乐于遵循的最一般的结构性模式；而“中国”的英文单词（china）早就可以被译成“拆哪”，它在声音性的氛围中，道破了“转型阶段”的本质。生活的平庸性质，并不因金钱的多寡改变其身位与水准；倒是《高楼万丈平地起》的叙事速度跟现实生活中拆迁的速度恰相对称，让人体会到小说家处理素材和建构小说的才华。乡野间巷慢节律的时间形式在快速的叙事中得以打破，给生活的平庸特性添加了奇异的裙边，涂抹了一道晚霞一样的光晕，让小说显得格外打眼。

革命、抗日、卖艺、诡异的人生路径、上海滩的江湖帮派争斗、中日间的谍报战、血腥的杀戮……齐聚在弱女子瑞香身上，这就是畀愚的小说《暗夜》讲述的故事。在午睡一样安静的叙述中，刀光剑影、阴谋机心得到了表面上的弱化；但吐气若兰的叙事方式反倒将江湖的险恶、妻妾间的猜忌、帮派大佬间的恶斗于不动声色中，推向了高潮。这是一篇令人欣喜的小说。它似乎要为乡野间巷制造时间的突变形式，故意要冒犯生活的平庸特性，但最终，反倒更加深刻地凸显了生活的平庸本质：一切情势，都在不动声色的乡野间巷的掌控之中；一切有“声”有“色”的故事，都逃不过乡野间巷的不动“声”“色”。但小说恰好在这个悖论性的过程中，获得了成功；并趁机为2012年的中国文坛，贡献了自己微薄的力量。

事实上，当代中国的小说叙事亟待滋阴壮阳，因为太多的小说动用了极为简单的叙事方式；太多的作家放弃了写作上本该具有的难度。现代小说不同于传统小说的一个打眼之处，就在于现代小说较之传统小说必须具有复杂性。这并不仅仅因为我们的生活比古人的生活更加晦涩和复杂，也是小说自身发展的需要：小说不再是讲述一个完整的故事，更在于叙事方式的复杂化：小说叙事也需要“心灵完善”（the perfection of the soul）或“精神

完善”(spiritual perfection)。或许格非才配称小说叙事方面最为复杂的中国当代作家；《隐身衣》之所以成为杰作，跟他对叙事复杂性的自觉追求有很大的关系。必须要承认：肯定有一种随时间而来的愚蠢，但也肯定有一种随时间而来的智慧。这种智慧不仅能帮助作家以更为复杂的叙事，应对越来越晦涩难缠的乡野间巷生活，还能帮助作家解除对某些语词、句式的过度依赖。叙事的复杂性并不体现在语词和句式上，甚至不仅仅是一种技术；从根本上说，它是一种完善的心性、被智慧包裹住的心性，是艰苦修行之后的悟道，是对生活之本质的恍然大悟。《隐身衣》对叙事复杂性的追求，已经到了敲骨吸髓的程度；乡野间巷中的生活细节在迷宫样的叙事中，得到了羊肠小道一般的呈现，故事情节在每一个稍纵即逝的转弯处，都被叙事有意扭曲，并被押送到令读者绝对意想不到的路径。和格非的几乎所有小说一样，《隐身衣》仰仗复杂的叙事，仰仗叙事对读者之期待视野的高度冒犯，在故事情节的被迫转向中，将生活的平庸特性打翻在地。这是小说的胜利，但首先是叙事本身的胜利，是2012年中国文坛取得的胜利。

2012年是传说中人类毁灭的年份，但中国的乡野间巷依然在自我运行，依然在制造家长里短的生活细节，生活的平庸特性依然寄存在这个国家的每一个角落，等待小说去征引、去汲取。而这篇简短的文字，就是遵建法师之命，为来到纸面上的乡野间巷生活以及它的平庸特性所发表的小感慨，惟愿建法师能够接受他给我布置的这篇小作业。

2012年11月，北京魏公村



## 目 录

序 我们的乡野间巷生活在运行 ..... 敬文东

|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格 非 | 隐身衣 .....     | 1   |
| 尤凤伟 | 岁月有痕 .....    | 66  |
| 范小青 | 高楼万丈平地起 ..... | 90  |
| 彭小莲 | 喧嚣背后的角落 ..... | 123 |
| 荆永鸣 | 北京邻居 .....    | 145 |
| 王 手 | 贴身人 .....     | 186 |
| 界 愚 | 暗夜 .....      | 220 |
| 姚鄂梅 | 在人间 .....     | 259 |
| 孙 频 | 祛魅 .....      | 309 |
| 陈集益 | 哭泣事件 .....    | 349 |

# 隐身衣

格非

## KT88

早上九点，我准时来到了褐石小区的一幢公寓楼前。这个小区就在圆明园的东侧，北边紧挨着五环路的高架桥，因为轰动一时的“周良洛案”，它在此前很长一段时期里，变得尽人皆知。不过，我还是第一次到这里来。我给八号楼的一个客户做了一台KT88的电子管功放，用来推他刚买的阿卡佩拉书架箱。阿卡佩拉带喇叭花的Campanile，在北京城并不罕见，开声时高音单元闪着幽蓝的弧光，有点神秘莫测；可新出厂的这款书架箱，我只是在发烧音响杂志上见过照片。为了制作一台足以与她相匹配的电子管功放，我没日没夜地干了两个星期。但说句实话，能不能推出好声来，我心里可是一点都没把握。

秋已渐深，雨后的天空开始放晴。空气的能见度很高，仿佛你只要一伸手，就可以触摸到圆明园探出院墙外的烟树和百望山的宝塔。如果再下一两场霜，西山一带的枫叶大概就要红了吧。可我的心情，却不像天气那么好。就在五分钟之前，我接到了姐姐崔梨花打来的一个电话。姐夫昨晚喝了太多的酒，他用大头皮鞋直接踹她的“要害”。今天早上，姐姐就开始尿血了。她的哭诉令人厌烦，我照例一声不吭。我倒不是不想安慰她，因为我感觉到她的哭诉后面，藏有另外的隐情。果然，哭到后来，姐姐忽然就对我说出了下面这一段话：

“我实在受不了了。你就行行好吧。我也不想这样。看在姐弟的情分上，你就可怜可怜我吧，算我求你了……”

她在电话中哑哑地向我喊叫，语调中既有哀求，也有愤怒。就好像用大头皮鞋踹她“要害”的，不是混蛋常保国，而是我似的。

我刚挂了电话，三单元的那扇防盗门就推开了。一个身穿灰色运动衫的女人，从门里探出半个身子，瞅了瞅我，又瞅了瞅停在门前的那辆泥迹斑斑的金杯车。最后，她的目光落在了那款KT88上，笑了。

“呵，还挺漂亮！”她随口说道。

你可以把她的这句话理解为一种礼貌的赞叹，也可以当成一种淡淡的揶

掬。她说话的样子有点像玉芬。脸型和身材也像。我忍不住多看了她两眼，心里就有些恍惚，也有点伤感。我费尽心思制作的这台KT88，就搁在门前的水泥台阶上，它那银灰色的机身，在早上清明的阳光下，熠熠发亮。

向我订购这台胆机的人，是她的丈夫。我是在去年十月底的国际音响展上认识他的，人很矜持，也有点腻歪。我只听说他是一位教授，具体是研究什么的，在哪所大学任教，我就说不上来了。他的主意一变再变。先是让我给他做一台EL34，机身差不多已经做出来了，他又打来电话，让我将它改成功率更为强大的KT88。

此刻，他正坐在光线黯淡的餐厅里，与一位朋友喝茶聊天。我抱着那台沉重的KT88，经过他身边的时候，他并未中止与朋友的谈话，只是严肃地冲我微微颌首而已。据我跟教授们打交道的经历，我发现凡是有学问的人，总能轻而易举地让你自惭形秽。他的那位朋友呢，看上去也不是一般人。嘴唇上留着浓密的胡子，看上去有点像恩格斯。

女主人还算热情，她问我是愿意喝茶还是咖啡。我说随便，她就果然随便了起来。稍后端来的，竟然是一杯橙汁。我在摆弄机器的时候，她就趴在长沙发的靠背上，一动不动地看着。她的样子，怎么看都有点像玉芬。

其实，我的工作很简单：在机身上安上英国GEC的KT88电子管以及美国RCA的5u4整流管，然后测定一下它的工作电压，再接上讯号线和喇叭线，就算完事了。我注意到，那对阿卡佩拉书架箱离墙近了一些，就问她能不能调整一下音箱的摆位。一般来说，扬声器离墙太近，导向孔形成的反射和驻波，会让低频有些发闷，这是常识。还没等女主人搭腔，那位教授在餐厅里忽然扭过头来，朝我很不友好地喊了一声：

“别乱动！”

女人朝我眨了眨眼睛，吐了下舌头，笑着说：“就这样吧。别管它。他从不让人动他的东西。咱们，放首音乐来听听，怎么样？”

“不急，再等一会儿。电源刚接上，机器还没有煲开。”

“呵，这么复杂！”仍然是那种一半是好奇，一半是揶揄的口吻。

我只得耐心地向她解释，为了让胆机发出好听的声音，预热的时间一般不能少于二十分钟，这是我的原则。她也是一位教师，在附近的体育大学教学生打排球。我简单地打了个比方，她立刻就理解了“热身”的重要性。

在等待机器烧热的这段时间中，我开始一张一张地翻看茶几上的那摞CD唱片。都是些过时的流行音乐。不是梅艳芳，就是张学友，当然还有蔡琴。其中大部分是盗版。我对客户们的音乐趣味没有什么意见。你是喜欢文艺复兴、巴洛克，还是浪漫派，抑或是爵士、蓝调，甚至是录音极其夸张的

“鬼太鼓”或“打碎玻璃”一类的发烧碟，我一概都无所谓。可是，说实话，花上将近十五万元，购置一对小小的阿卡佩拉书架箱，用来听盗版的梅艳芳，多少有点不可思议。同时，我也悲哀地意识到，在过去的两个星期里，耗费那么多的心力来使这款功放尽善尽美，简直有点自作多情。其实，若要听这一类的玩意儿，你只需花上五百元，到海龙电子市场，配一对廉价的电脑音箱就足够了。

当然，我什么话都没说，只是委婉地问她用什麼唱片来试音？女人说，她无所谓。反正他们家全部的“音乐”，都在这茶几上。

教授和他的朋友仍然在客厅里小声地闲聊。一般来说，知识分子间的谈话，你是很难听得懂的。你听不懂也没啥奇怪的，但他们说话时那种郑重其事的腔调和口吻，却不由得你不着迷。那是一种能够让任何荒唐的观点立刻变得入情入理的腔调。比如说，那个长得像恩格斯的人，不知怎么搞的，忽然就夸奖起慈禧太后来。他说：

“幸亏当年慈禧太后贪污了海军用来造军舰的一笔款子，在西山脚下修建了颐和园。要不然，甲午硝烟一起，还不照样他妈的灰飞烟灭？由此可见，贪污也不见得是一件坏事。你不得不佩服慈禧她老人家的远见。经她这一折腾，且不说为我们留下了一处世界文化遗产，单单是门票收入，一年下来是多少钱？我就住在颐和园的西南角，只要不下雨，我每天下午都骑自行车去园子里转转，从南如意门进去，从北宫门出来。二十年下来，嗨，四季美景，怎么都看不厌……”

一听他说起慈禧，我的精神突然为之一振。我的曾祖父曾进宫给慈禧唱过戏，还得到过她老人家赏赐的两匹绸缎。听他这么公开为慈禧翻案，我心里着实挺受用——再说，我也很迷那个园子，尤其是玉带桥附近的山水风光。只是近些年来，门票一涨再涨，屈指一算，我差不多已经有七八年没进去过了。关于慈禧，我祖父常常挂在嘴上的一句话，听上去要比“恩格斯”客观得多。他说，慈禧的精明过人，自然是不消说的，但这个人，却没有大的识见，也就是说，小地方精明，大地方昏聩，不过一庸常妇人罢了。她没能把握住朝代更替之际的历史机遇，在选择保大清，还是保国家这件事上，她悲剧性地选择了前者，被人钉上历史的耻辱柱，一点都不冤枉。

听罢“恩格斯”的一番高论，对面的那位教授频频点头。可教授接下来的一番话，听起来却多少有点离谱。他表示很认同对方的看法。甚至，他认为连抗日战争也完全没有必要打。如果在开战之初就立刻缴械投降的话，少死几千万人不说，中国和日本联手来抗衡欧美，世界格局也许会发生重大变化。而且，他一直认为，和李鸿章、袁世凯一样，汪精卫这个人，也是位

不可多得的民族英雄，应该重新评价，予以彻底平反。他还引用了一段珍珠港事变爆发时汪精卫所写的日记。

他很喜欢用“不是吗？”这样一个反问句，来强化自己的观点。好像一旦用了这个反问句，他那耸人听闻的陈词滥调，就会立刻变成真理似的。

虽说我不能算是一个民族主义者，虽说我一直不知道该如何去反驳教授的观点，虽说我对知识分子一向尊敬，但听了 he 刚才的那番论调，我心里立刻就升起了一股无名火来，怎么说呢？他的话让我感到屈辱，就好像别人挖了你家祖坟似的，我很想过去与他争辩一番。而且，更让我感到吃惊的是，他在大肆吹嘘日本的“神道教”如何了得的时候，把“神祇”的“祇”竟然说成了“抵”。我虽然只念过一年电大，我的绝大部分文学知识，都来自于徐中玉先生主编的那本《大学语文》，也还知道那个字不读“抵”，而应读作“奇”的。

我拼命地克制住自己的冲动，从茶几上那堆垃圾中挑出了一盘《红色娘子军》，准备试音。可教授夫人忽然又问我，能不能换一张。她最喜欢刘德华。她告诉我，在二〇〇四年的工体演唱会上，她差一点就有机会跟刘德华握上手了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我也不便固执己见。但你可以想象，当“给我一杯忘情水”这样轻佻的哼唱，从珍贵的阿卡佩拉扬声器中发出来的时候，到底是怎样的情形。

我浑身上下立刻起了一层鸡皮疙瘩，心情也坏到了极点。

当然，我的意思，也不是说刘德华就不能听。可如今的情况是，人不分老幼男女，地不分南北东西，几乎所有的人都在听刘德华。我就是把脑子想穿了，也搞不懂究竟是怎么回事。

这个世界一定是出了什么问题。

### 《彼尔·金特》

你已经知道了，我是一个专门制作胆机的人。在北京，靠干这个勾当为生的，加在一起不会超过二十个人。在目前的中国，这大概要算是最微不足道的行业了。奇怪的是，我的那些同行们，虽说都知道彼此的存在，却老死不相往来。既不互相挖墙脚，也不彼此吹捧，对于同行的技艺从不妄加评论，各自守着有限的一点儿客户，聊以为生。这个社会上的绝大部分人，几乎意识不到我们这伙人的存在。这倒也挺好。我们也有足够的理由来蔑视这个社会，躲在阴暗的角落里，过着一种自得其乐的隐身人生活。

我不太喜欢“发烧友”这个称谓。我不过是一个手艺人。说实在的，多年来，我心里一直为此感到自豪。你知道，现如今，论起手艺人的地位，已

经与乞丐没有多大区别。那些学问渊博的知识分子，对眼下这个社会的变化，也许能解释得头头是道，可依我粗浅的观点来看，这个社会的堕落，正是从蓄意践踏手艺人开始的。

不过，说起我们这个行业，在上世纪九十年代中后期，也曾火爆过一阵子。那时候，一年一度的北京国际音像展居然人潮涌动，门庭若市。你似乎很难理解，那么多的巴赫迷、瓦格纳迷、富特文格勒迷、卡萨尔斯迷，到底是从哪儿钻出来的。那时候，你与文人雅士们打交道，人人都以听流行音乐为耻（坦率地说，这也有点过分）。即便大家都在谈论古典音乐，你若是想要让别人对你心怀敬意，甚至连贝多芬和莫扎特都羞于出口。要谈就谈更为冷僻的泰勒曼、马勒或者维奥蒂，哪像今天，居然连李宇春也听得津津有味。

那时候，北京音乐台的97.4调频立体声，还专门制作了一档叫做“发烧门诊部”的节目。每当节目播出时，我都会掩上房门，关掉电灯，让自己完全浸没在黑暗之中，用自己组装的收音机收听这个节目。那时，我还住在椿树街的老房子里。当那些奇妙的音乐从夜色中浮现出来的时候，整个世界突然安静下来，变得异常神秘。就连养在搪瓷盆里的那两条小金鱼，居然也会欢快地跃出水面，摇头甩尾，发出“啵啵”的声音。每当那个时候，你就会产生某种幻觉，误以为自己就处于这个世界最隐秘的核心。

两年后，我制作的胆机开始有了固定的客户。我还被请到了北京音乐台的录音室，担任过“硬件医生”一类的嘉宾。可是现在呢，不用说“发烧门诊部”这档节目早已无疾而终，假如你在开车时偶尔想从收音机里听一点古典音乐，简直比中彩票还要难！不知为什么，现在的节目主持人，似乎更热衷于说话。他们一刻不停地说着废话，还人为地弄出一些夸张的笑声或掌声来，就像在话筒前自己胳膊自己，真是无聊透顶。

总而言之，九十年代的古典音乐氛围，是今天的人难以想象的。我的妻子（当时还是女朋友）玉芬在河北职业技术学校读中专，她曾经不止一次地跟我提到过，在她们学校，每天广播台播放的第一首曲子，竟然都是挪威作曲家格里格《彼尔·金特》中的“晨曲”。你可以想象，每天清晨从这样一个旋律中醒来，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？

好吧，我现在不妨就来说说我的妻子。

和她相识的那会儿，我还不曾进入发烧器材这个行当。那时，我还在王府井的“同升和”卖鞋呢。玉芬第一次走进我鞋店的时候，我就注意到她了。你没法不注意到她。她有一张纯洁而俏丽的脸，你每看它一眼，心里都

会被锋利的刀片划一下。怎么说呢，有一种想豁出命去跟她好的冲动。她一连试了三四双皮鞋，都觉得不合适。既不买，也不走，一个人坐在试鞋的小皮凳上，唉声叹气。

我暗暗地观察了她好一阵子，眼看着门外的街道沉沉地黑了下来，游人逐渐散去，成群的乌鸦在树枝上不停地哀唳。到了打烊的时间，我心里还惦记着去宽街给母亲抓药，只得朝她走过去，用一种不容置疑的口吻对她说：

“能不能让我看看你的脚？”

大凡人在遇到烦恼的时候，很容易受人暗示，听人摆布。她顺从地仰起头，看了我一眼，对我的莽撞和唐突毫不在意，撅着嘴问我道：“你要看哪一只？”

我说，随便哪一只都行啊。

她立即脱下了那双飘马运动鞋，甚至毫无必要地褪去了丝袜。我朝她的那只右脚瞥了一眼，转身从货架上取下两双鞋，供她挑选。她试了试，立刻就决定把两双都买了。那天临走时，她问了我这样一个问题：

她在西单和王府井的鞋店转悠了一整天，千挑万选，没瞅见一双中意的，而我呢？居然在短短的几分钟之内，随手为她挑了两双鞋，都那么合脚，就像是专门为她定做的一样。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啊？

也许是心情比较好的缘故，我一得意，接下来的回答，你还别说，听上去怎么都有点格言的味道：

“一点都不奇怪。人总是在挑选不适合自己的东西。”

其实，从后来的事情来看，这句话根本不是什么格言，反而有点像谶语。玉芬第二次来店里买鞋，我就提出带她去儿童剧院对面的全聚德吃晚饭。她居然同意了。一个星期之后，我又约她一起看了场电影。她是一个特别随和的人，随和得有点让人心里发憷。关于这一点，我一直搞不懂是怎么回事，就像是隔着一层雾在看她似的。在我们开始交往的头两年里，我们从来没有拌过嘴，她也从没有为任何事情显露出厉眼疾色。她这种人，仿佛就是为了一刻不停地赞同别人而存在的。

我的好朋友蒋颂平曾感慨说，咱北京的姑娘，多少都有点“虎妞”的秉性。一不高兴，随时都会脱下鞋子来砸人。看来，这句话也不怎么靠谱。我也曾带玉芬去颂平那里玩过一次。他对我的“好运气”感到难以理解，甚至还有些愤怒。他当着我的面，站着跟玉芬说话时，身体都会不由自主地往前倾。

原来，还真有“为之倾倒”这回事啊。

九十年代末，我靠着给别人定做胆机，慢慢积攒下来一笔钱。有了一点家底之后，我立即从“同升和”辞了职，在“超音波”租下一间门面，加盟香港的一家音响销售公司，开始专门代理英国的“天朗”扬声器。那时候，在北京的音响市场里混，你想不赚钱都难。没过多久，我就在上地东里买了一套两室一厅的房子。我觉得有足够的底气向玉芬求婚了，就带她回家见我母亲。实际上，是想让母亲为我感到骄傲。

母亲当时已经知道自己得了什么病，但说起话来，仍不乏幽默。我把玉芬带到母亲房里晃了晃，就让她去厨房帮姐姐做饭去了。我一个人待在母亲床边，有些得意地问她老人家，对我带回家的这个儿媳妇是否满意。老太太想了半天，抓住我的一只手捏了捏，笑道：

“这丫头，卖相好。”

这句话我可不爱听。什么叫做“卖相好”？让人听上去很不是滋味，就像是在评价刚出栏的一窝小猪似的。过了半晌，母亲喘了喘气，又说了第二句话：

“这丫头，脾性好。要说人品呢，倒也还善良仁义。”

听母亲这么说，我心里的一块石头落了地，满心以为她是在夸玉芬呢，心里的那个高兴劲儿，嗨，就别提啦。可母亲歪在床上，披着一件老棉袄，咳了半天之后，忽然用手拍拍床沿儿，示意我坐下来，坐在她的手能够得到的地方。谁知道，她把手搭在我的肩上，忽然对我说：

“孩子啊，你要是不在乎我的意见，就当我是放屁。要是真的想让娘给你拿个主意呢，我劝你，最好不要跟她结婚。这丫头，我替她细细地相了面，样样都好，可有一件，没有定星盘。”

我问她，“定星盘”是什么意思。她是江苏盐城人，说话时经常夹杂着一些方言，有点不太好懂。母亲想了想，仍然笑着对我说：“这丫头，就是有点水性风流。不好。说句难听的话，你这个婆娘，有一多半是为别人娶的。咱们这样的人家，消受不起啊。”

她随后还说了一句谚语：“从头看到脚，风流往下跑；从脚看到头，风流往上走。”愣是把我给逗乐了。

不过，那年国庆节我们成婚时，母亲倒也没说什么。既不阻拦，也没把不痛快挂在脸上。当姐姐领着新娘子走到她床边，改口叫妈的时候，母亲不仅高声答应，还笑咪咪地强撑着要坐起来答礼。她把早就压在枕头底下的两百元礼钱，郑重其事地递到玉芬的手中，还顺势搂了她一下。

母亲的话被应验，已经是四年以后的事了。

有一天玉芬下班回家，柔声细气地提出跟我离婚。她要离婚的理由，居



然是和她单位新来的一位主任“好上了”。我一个人在阳台上抽了两包烟，还是觉得有点接受不了，便去卧室将她推醒，低声下气地请她“再考虑考虑”。玉芬迷迷糊糊地睁开眼，没头没脑地说了句：

“还考虑什么呀？亲爱的，我跟他已经那个了呀。”

我没办法，只好一个人走到厨房，用水果刀在自己的手背上扎了个窟窿。

和玉芬闹离婚的那些日子，母亲的生命也快要走到了尽头。左邻右舍，包括她以前单位的同事，那些老姐妹，都来劝她赶紧去医院。母亲死活不依，只是静静地望着他们笑。老太太有她自己的盘算。她知道，这一次住了院，说什么也回不来了。另外，她也舍不得那点钱。最后，还是舅舅从老家盐城赶了过来，好说歹说，这才把她送进了医院。

在她从住院直至去世的十一天中，我偶尔也会到医院去转转，象征性地待个五六分钟。玉芬的红杏出墙，搞得我心绪不佳。这一点，我姐姐崔梨花是知道的。

“可咱妈就要死了呀！”有一天，梨花跺着脚对我强调说。

我心平气和地对她道：“我也想死呀，你信不信？”

她见我整天都虎着个脸，拿我也没啥办法。她每天晚上去医院陪床，白天还要赶到石景山区的一家污水处理厂上班。那些日子，她眼睛总带着黑边儿，把自己弄得像只乌眼鸡似的。而我那姐夫，混蛋常保国，已经在亲戚朋友中到处败坏我的名声了。

我也只好由他去。

我最后一次去医院看母亲，她正处于服药后的昏睡之中。我不想惊扰她老人家休息，给姐姐递了个眼色，在床边站了一会儿，正要悄悄地拔脚离开，母亲忽然睁开眼，把我叫住了。

她执意把姐姐打发回家，让我一个人留下来陪她一晚。

“就一晚，好不好？”她嬉皮笑脸地对我说。

我自然也没什么话好讲。

不过，我在她床边熬了一宿，似乎没有多大必要。她能够保持清醒的时间，实在是少得可怜。在她醒来的时候，她总是让我帮她侧过身来，以便她的眼睛能一刻不离地看着我。说实话，我被她看得很不自在。母亲本来就个子矮小，生了病，身子又瘦了一圈，看上去怪可怜的。偶尔，她会抓过我的手，在我的手背上摩挲一番，脸色十分沉静，始终都带着一丝笑意。她积攒了一个晚上的力气，到了天快亮时，终于跟我说了一大堆话。

我记得母亲死去的那家医院，好像紧挨着部队的一个兵营。因为天色将